

重庆市南岸区城市管理局

南岸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许可证

南岸市政设施许字〔2025〕第127号

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因弹子石新街市政人行道铺装翻新工程建设施工需要，申请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。经审查同意，请按下表所列执行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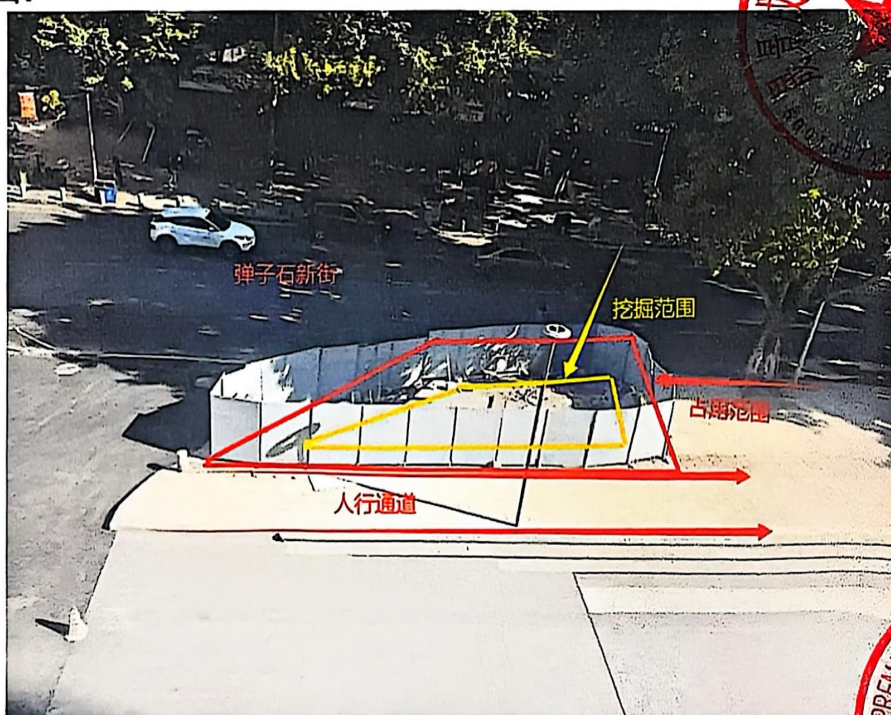
临时 占用 城市 道路	地点	设施种类	设施数量	占用起止时间
	南岸区弹子石新街	人行道	66.5平方米	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1月30日
	临时占道费	1236.9元		
因工程 建设需 要挖掘 城市道 路	设施种类	设施数量	设施种类	设施数量
	人行道（混凝土）	40平方米		
	挖掘修复费	不涉及（申请单位自行修复）		
建设单位	重庆招商置地开发有限公司		联系人电话	甘**13*****28
施工单位	晟景成园林工程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	联系人电话	孙* 17*****40
应遵事项	1.本证应悬挂在施工现场，以备查验； 2.不得擅自改变许可内容； 3.施工期间，须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施工围挡，安排专人负责，以保证安全； 4.配合设施管理部门日常管理工作。			
发证部门：				
重庆市南岸区城市管理局 2025年10月17日				

现场示意图

区位图：



现场图：



注：人行道占用范围 $(13+6) \times 7+2=66.5 \text{ m}^2$
 人行道挖掘范围 $(12+4) \times 5+2=40 \text{ m}^2$